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6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下属控股子公司”)广西南宁柳药药业有限公司、广西玉林柳药药业有限公司、广西河池柳药药业有限公司、广西贺州柳药药业有限公司、广西来宾柳药药业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南宁柳药”“玉林柳药”“河池柳药”“贺州柳药”“来宾柳药”),不涉及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2024年12月新增担保金额合计24,500.00万元,解除担保金额合计32,670.43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为前述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8,236.32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南宁柳药、玉林柳药、河池柳药、贺州柳药及来宾柳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为满足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就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等事项合计新增24,500.00万元的担保,其中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24,000.00万元,下属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500万元。2024年12月,公司解除担保金额合计32,670.43万元。2024年12月,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桂中大药房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500.00
公司	南宁柳药*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15,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4,000.00
	玉林柳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1,000.00
	河池柳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1,000.00
	贺州柳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1,000.00
	来宾柳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1,000.00

注:被担保人名称后加*号的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

2.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相互担保以及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的总额度合计不超过65亿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各被担保人(含授权期限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内部之间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担保额度调剂。本次担保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3.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为日常担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已实际提供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柳药集团	50,000.00	8,530.83	41,469.17
南宁柳药	300,000.00	139,236.32	160,763.68
玉林柳药	20,000.00	2,000.00	18,000.00
河池柳药	20,000.00	2,000.00	18,000.00
贺州柳药	10,000.00	2,000.00	8,000.00
来宾柳药	5,000.00	3,000.00	2,00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198592223L		
成立日期	1981-12-23		
住所	柳州市官塘大道68号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朱朝阳		
注册资本	39,903.5976万元		
主营业务	医药批发、医药零售、医药工业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03,302.75	2,015,945.38
	负债总额	1,376,681.43	1,309,571.43
	资产净额	826,621.33	706,373.95
	营业收入	1,599,297.66	2,081,190.29
	净利润	74,553.86	90,660.40

2、广西南宁柳药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05751220X6		
成立日期	2012-11-16		
住所	南宁市国凯大道7号		
法定代表人	唐春雪		
注册资本	1,980万元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3%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9,464.06	315,303.27
	负债总额	352,468.32	280,203.75
	资产净额	36,995.74	35,099.53
	营业收入	381,760.88	495,093.77
	净利润	1,896.21	1,659.11

3、广西玉林柳药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075225394E		
成立日期	2013-07-26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州区康园路36号		
法定代表人	蔡振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082.53	63,462.99
	负债总额	60,631.91	56,660.61
	资产净额	7,450.62	6,802.38
	营业收入	72,956.33	85,683.59
	净利润	648.24	735.01

4、广西河池柳药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222315892517L		
成立日期	2014-10-20		
住所	河池市宜州区庆远镇金宜大道286号		
法定代表人	鲁定琼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634.38	36,207.31
	负债总额	38,783.27	33,369.26
	资产净额	2,851.11	2,838.05
	营业收入	42,896.29	59,329.25
	净利润	13.06	449.67

5、广西贺州柳药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200348501228O		
成立日期	2015-06-24		
住所	贺州市八步区灵峰北路33号		
法定代表人	余信成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728.22	24,118.77
	负债总额	23,229.11	21,924.32
	资产净额	2,499.11	2,194.45
	营业收入	32,877.52	44,604.66
	净利润	304.66	294.26

6、广西来宾柳药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23MA5NMUBN73		
成立日期	2019-03-07		
住所	来宾市维林大道418号丽景人家15号楼维林大道418号3-1号至3-13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智		
注册资本	300万元		
经营范围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229.34	30,249.17
	负债总额	31,869.94	28,779.48
	资产净额	1,359.40	1,469.69
	营业收入	23,847.83	34,422.98
	净利润	-110.30	161.81

截至目前,上述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金额:合计24,500.00万元

4、担保范围:依据主合同约定的授信本金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等

5、是否有反担保:否

6、其他说明:南宁柳药的其他股东方未按照其股权比例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日常资金需要,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安全可控,且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被担保人的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方面具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及时掌握其经营情况、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在综合考虑业务发展需要、融资需求、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的基础上做出的合理预估,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各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其融资款项由集团总部统一管控,公司能够充分掌控被担保人的现金流向,对其日常经营风险及财务风险能够有效控制。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232,767.15万元,占公司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9.87%,其中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224,236.32万元,占公司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8.78%。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柳药转债”可选择回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00元人民币/张

● 回售期:2025年1月16日至2025年1月22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5年1月27日

● 回售期间“柳药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柳药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00元/张卖出持有的“柳药转债”。截至目前,“柳药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公开发行80,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柳药转债,债券代码:11356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规划,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柳药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和投资金额。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柳药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柳药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一)附加回售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附加回售权,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柳药转债”第五年的票面利率为1.80%,计息天数为366天(自2024年1月16日至2025年1月15日,2024年2月为闰年2月),利息为100×1.80%×366/365=1.80元/张。因本次回售的应计利息与“柳药转债”第五年的付息金额相同,且公司将于2025年1月16日完成“柳药转债”2025年付息工作,故本次回售价格为100.00元/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柳药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柳药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563”,转债简称为“柳药转债”。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5年1月16日至2025年1月22日。

(四)回售价格:100.00元人民币/张。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柳药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5年1月27日。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柳药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柳药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按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柳药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00元/张卖出持有的“柳药转债”。截至目前,“柳药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二)联系电话/传真:0772-2566078

(三)电子邮箱:lygf@lzyy.cn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5-004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6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6日

至2025年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1	关于选举徐克哲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2025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60	ST华微	2025/1/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月26日、2025年1月27日和2025年2月5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6: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巍铭

联系电话:0432-64684562

传真:0432-64665812

通讯地址: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99号 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132013

(二)会议入场登记时间:

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持相关股东登记资料原件进行现场登记后入场,会议召开当天9:20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会议的股东登记。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徐克哲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3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徐克哲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徐克哲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推选徐克哲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并同时担任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

简历:徐克哲,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硕士。2000年6月至2005年6月,在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工作;2005年6月至2006年6月,任证监会大连监管局期货处科员;2006年6月至2012年4月,任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2012年6月至2023年5月,任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党委副书记;2023年5月至今,任吉林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院长。2023年8月至今,任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300923)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5-00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13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与会董事。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4名。会议由董事长于胜东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房屋及机器设备抵押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公司以本部的部分房屋及生产用机器设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180,000,000.00元的贷款,并签订《抵押合同》。担保贷款总额为人民币180,000,000.00元,抵押期限十三个月。

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徐克哲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决定聘任徐克哲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九届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三、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做出如下调整:

战略委员会:于胜东(召集人)、徐克哲、孙军

审计委员会:徐克哲(召集人)、赵连奎、孙军

提名委员会:孙军(召集人)、于胜东、徐克哲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徐克哲(召集人)、于胜东、孙军

本次调整尚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选举徐克哲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通过后方可生效。

四、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0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李军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及担任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周杰先生于2025年1月13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工作调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就《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05条而言)等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详见《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6)。

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李军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责并委任其为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的议案》。经全体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李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法定代表人职责。同时,委任李军先生担任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就《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05条而言)。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0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13日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本次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李军先生主持,9位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举李军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责并委任其为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李军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及担任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8)。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0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13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周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杰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就《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05条而言)等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其辞职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并向董事会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周杰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周杰先生于2016年7月加入公司,并于2016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在任期间带领公司紧抓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主线,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培育新质生产力,成为国家战略的重要践行者和金融改革的重要探索者;把握资本市场改革机遇,通过A股股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00亿元人民币,进一步增强了资本实力,为公司业务的拓展延伸和转型升级夯实了基础;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12345战略”,深入践行“一个海通”理念,通过深化“投、融、保、研”及财富管理业务的协同联动,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和社会的质效。在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和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大背景下,周杰先生带领公司积极推进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合并工作,致力于通过强强联合、优势互补,打造一流投资银行。公司董事会对周杰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并将继续推进与国泰君安的合并工作,强化功能定位,对标国际一流,加快向具备国际竞争力与市场引领力的投资银行迈进,为资本市场、证券行业创新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中欧红利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红利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红利精选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99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红利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中欧红利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月14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月14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月14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红利精选混合发起A	中欧红利精选混合发起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991	019992
该分类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5年1月14日(含)起,取消本基金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单笔或多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限制。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融通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关联方证券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关于同意完全按照指数构成比例投资的基金品种按照(基金法)规定从事关联交易的复函》的有关规定,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允许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基金投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融通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按照成份股在中证A500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该标的